

2023年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2023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表

十四、政府采购汇总表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概况

一、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主要职责

(一) 承办起草或组织起草、审查修改、协调论证新城

区规范性文件草案；承办由管委会负责的规范性文件应用解释工作；承办涉法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

(二) 负责依法确认和规范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对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收费、行政强制等执法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依法纠正行政机关违法或不当行为；承担协调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实施中的争议及有关工作；承担新城区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监督。

(三) 承办管委会依法受理和审查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指导、监督全市的行政复议工作；承办管委会行政、民事诉讼案件；指导其他涉及管委会的有关诉讼案件的应诉事务。

二、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所属预算单位构成

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2023 年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无所属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2023 年收入总计 69.95 万元，支出总计 69.95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7.24 万元，下降 9.38%。主要原因：项目经费减少；支出减少 7.24 万元，下降 9.38%。主要原因：项目资金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2023 年收入合计 69.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9.9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2023 年支出合计 69.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95 万元，占 68.55%；项目支出 22 万元，占 31.4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9.9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7.24 万元，下降 9.38%，主要原因：项目资金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0 万元，增长 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9.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95 万元，占 68.55%；项目支出 22 万元，占 31.4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城區法制辦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預算基本支出年初預算為 47.95 萬元。其中：人員經費支出 44.35 萬元，占 92.49%；公用經費支出 3.61 萬元，占 7.51%。

七、“三公”經費支出情況說明

新城區法制辦公室 2023 年“三公”經費預算為 0.00 萬元。2023 年“三公”經費支出預算數比 2022 年增加 0.00 萬元，增長 0.00%。

具體支出情況如下：

（一）因公出國（境）費 0.00 萬元，主要用於單位工作人員公務出國（境）的住宿費、旅費、伙食補助費、雜費、培訓費等支出。預算數比 2022 年增加 0 萬元，增長 0.00%。

（二）公務接待費 0.00 萬元，主要用於按規定開支的各類公務接待（含外賓接待）支出。預算數比 2022 年增加 0 萬元，增長 0.00%。

（三）公務用車購置及運行費 0.00 萬元，其中，公務用車運行維護費 0 萬元，主要用於開展工作所需公務用車的燃料費、維修費、過路過橋費、保險費、安全獎勵費用等支出。比 2022 年增加 0 萬元，增長 0.00%；公務用車購置費 0 萬元，比 2022 年增加 0 萬元，增長 0.00%。

八、政府性基金預算支出情況說明

新城區法制辦公室 2023 年無使用政府性基金預算撥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項情況說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城區法制辦公室2023年機關運行經費支出預算3.61萬元，主要保障機構正常運轉及正常履職需要，2023年減少1.72萬元，下降32.27%，主要原因：厲行節約。

（二）政府採購支出情況

2023年政府採購預算安排0.18萬元，其中：政府採購貨物預算0.18萬元、政府採購工程預算0.00萬元、政府採購服務預算0.00萬元。

（三）績效目標設置情況

我單位2023年預算項目均按要求編制了績效目標，從項目產出、項目效益、滿意度等方面設置了績效指標，綜合反映項目預期完成的數量、實效、質量，預期達到的社會經濟效益、可持續影響以及服務對象滿意度等情況。

（四）國有資產占用情況。

2022年期末，新城區法制辦公室共有車輛0輛，其中：一般公務用車0輛、一般執法執勤用車0輛、特种專業技術用車0輛，其他用車0輛，單價50萬元以上通用設備0台（套），單位價值100萬元以上專用設備0台（套）。

（五）專項轉移支付項目情況

平頂山市新城區法制辦公室2023年沒有專項轉移支付項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

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6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69.9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59.3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1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3.49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0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9.95	本年支出合计	69.9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9.95	支出总计	69.95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9.95	47.95	44.35		3.61		22.00		22.00
			139	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69.95	47.95	44.35		3.61		22.00		22.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37.33	37.33	33.72		3.61				
204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0
204	06	06		律师管理	10.00						10.00		10.00
204	06	12		法治建设	10.00						10.00		1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5	4.05	4.05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4	0.04	0.0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	1.87	1.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	1.52	1.52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9	0.09	0.0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4	3.04	3.04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69.95	一、本年支出	69.95	69.95	69.9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69.9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59.33	59.33	59.33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	4.10	4.1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9	3.49	3.4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3.04	3.04	3.04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69.95	支出合计	69.95	69.95	69.9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 运转 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 利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资本 性支 出						
				合计	69.95	47.95	44.35		3.61		22.00		22.00
			139	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69.95	47.95	44.35		3.61		22.00		22.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37.33	37.33	33.72		3.61				
204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0
204	06	06		律师管理	10.00						10.00		10.00
204	06	12		法治建设	10.00						10.00		1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05	4.05	4.05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4	0.04	0.0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	1.87	1.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	1.52	1.52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9	0.09	0.0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4	3.04	3.04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95	44.35	3.61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82	6.82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31	10.31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59	16.59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30		0.3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97		1.97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0.63		0.63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0		0.2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1		0.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05	4.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14	0.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7	1.8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2	1.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04	3.04	

预算08表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2.00	22.00							
	139	平顶山市新 城区法制办 公室	22.00	22.00							
特定目标类	法律用书	平顶山市新 城区法制办 公室	2.00	2.00							
特定目标类	律师服务费	平顶山市新 城区法制办 公室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案件代理费	平顶山市新 城区法制办 公室	10.00	10.00							

2023年度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单位: 万元

年度履职目标	贯彻执行有关依法行政和政府法治建设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 提出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具体措施和工作建议, 承担新城区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办公及人员经费		办公及人员经费支出	
	律师咨询费		与律师事务所签订为期一年的律师咨询服务费用	
	诉讼费		案件受理费、代理律师费、保全费、诉讼保险费、公告费、生效法律文书所确认的赔偿费、诉讼期间不可预期的费用等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69.95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69.95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47.95	
	(2) 项目支出		2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 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 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负债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律师服务及案件代理工作完成率	≥95%	
	履职目标实现	重点工作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年度工作目标完成率	≥95%	
	满意度	案件当事人、人民法院、服务对象	≥95%	

2023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39		22.00	22.00										
139001	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22.00	22.00										
410492230000 000005204	法律用书	2.00	2.00		购买法律用书	2万元	使用法律用书量	≥200本	提高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明显提高	法律用书使用人满意度	≥95%	
							县级干部人数	≥20人					
							区直单位数量	≥55部门					
							采购合格率	≥90%					
							书籍发放覆盖率	≥90%					
							购买法律用书响应时间	≤30天					
							发放时间	≤15天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法制办公室

单位：万元

410492230000 000005207	律师服务费	10.00	10.00			诉讼费	24万元	律师人数	≥2人	诉讼上 诉率	≤90%	律师	≥95%
								案件结案率	≥80%				
								案件胜诉率	≥80%				
								服务响应时间	≤1天				
								服务时限	≤90天				
								诉讼案件数量	≥15个				
								代理案件数量	≥15个				
410492230000 000005208	案件代理费	10.00	10.00			诉讼费	24万元	诉讼数案件	≥10个	诉讼上 诉率	≤80%	律 师 满 意 度	≥95%
								代理案件数量	≥20个				
								案件结案率	≥80%				
								案件胜诉率	≥80%				
								服务响应时间	≤1天				
								服务期限	≤90天				
								律师人数	≥2人				

预算 14 表

政府采购汇总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區法制办公室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规格	计量单位	采购数量	金额
类	款	项							
204	06	01	新城區法制办	A4纸	A090101 复印纸		箱	10	0.18
			合计						0.18